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(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 号)以及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相关规定,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决定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对旗下基金(ETF 基金除外)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"普冉股份"(股票代码: 688766. SH)进行估值调整,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。

本公司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,对其恢复收盘价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日